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微导纳米”)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750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和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或“浙商证券”)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435,536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816,829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金额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803,673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2.77%,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013,156股回流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31,916,363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51%;网上发行数量为7,725,5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49%。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数量39,641,863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价格为24.21元/股,根据《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421.8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964,5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7,951,863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5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1,690,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49%。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422036%。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12月16日(T+2)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

1.网上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24.21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2年12月16日(T+2)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费率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到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交一笔总缴款,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2月16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上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告募集资金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新型别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发行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选取。网下限售摇号抽签将按照配售对象名单逐一进行,每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配号的资金将通过接收本次发行安排,自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对象的报价及缴款安排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的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款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有

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占本次发行总发行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金额(元)	限售期限(月)
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另类子公司	1,817,821	4.00%	44,009,446.41	-	44,009,446.41	24
中信证券微导纳米员工参与科创板股权激励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489,368	7.68%	84,477,599.28	422,388.00	84,899,987.28	12
中信证券微导纳米员工参与科创板股权激励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96,484	1.09%	12,019,877.64	60,099.39	12,079,977.03	12
合计		5,803,673	12.77%	140,506,923.33	482,487.39	140,989,410.72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2年12月15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宾厅主持了微导纳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5'位位数	6039,8539,3539,1039
末5'位位数	4695,6595,9095,1595
末6'位位数	961730,461730
末7'位位数	0751071,1575107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网下纯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3,38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微导纳米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资格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12月14日(T)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3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情况,6,465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7,533,67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发行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的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股数(股)	占网下发行数量比例(%)	配售比例(%)
A类	4,800,620	63.72	20,140,089	72.05	0.04195310
B类	14,550	0.19	55,894	0.20	0.03841512
C类	2,718,500	36.08	7,755,880	27.75	0.28530002
合计	7,533,670	100.00	27,951,863	100.00	0.03710258

注:总数与各项分项股数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次发行网下配售无余股,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公布的原则,最终无余股对配售对象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已于2022年12月19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宾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12月20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金融时报》和经济参考网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发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571-87903138,87903331

发行人: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6日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源杰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638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称为“源杰科技”,扩位简称为“源杰科技”,股票代码为“688498”。

本次发行采用向询价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00.66元/股,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22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76,387.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的11.76%,本次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48,612.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941.1121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10%;网上发行数量为382.5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9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1,323.6121万股,网下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209.6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132.4000万股股票(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808.7121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1.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14.90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38.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194002%。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2月14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统计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以及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国泰君安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咨投资”),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国泰君安享科创板源杰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君享资管计划”),除此之外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有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2年12月16日(T+4)日之前将全部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款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多余款项退回。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万股)	占本次发行总发行比例(%)	获配金额(不含佣金)(万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限(月)
1	证咨投资	保荐机构另类子公司跟投	59,005	3.97	59,989,902.90	-	59,989,902.90	24
2	君享资管计划	发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16,781.4	7.79	117,552,197.24	587,760.79	118,139,958.03	12
合计			176,387.9	11.76	177,552,000.14	587,760.79	178,139,820.93	-

注: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

证券代码:003043

证券简称:华亚智能

公告编号:2022-061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亚智能”,“发行人”或“公司”)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深证上[2022]776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深证上[2022]71号)等相关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华亚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已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原东优先配售,原东优先配售余额部分(含原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请填写本人身份证及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相关信息。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可转债发行流程、申购和缴款、投资者申购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 1.本次可转债发行期限为自发行网上申购日期为2022年12月16日(T日),网上申购时间为T日9:15-11:30,13:00-15:00,原东优先配售申购时,需在其优先配售额度之内的优先配售额度可转换债金额缴付资金。原东优先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参与优先配售余额部分在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 2.投资者应结合自身业务管理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愿,不得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
- 3.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时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的申购,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申购的任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申购一经交易所系统确认,不得撤销。
- 4.网上投资者参与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苏州华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2月20日(T+2)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应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 5.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中签后,请向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缴款事宜。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相关规定,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1张,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 6.当原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参与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或当原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报告,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1日资料为准。

网上投资者参与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苏州华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2月20日(T+2)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应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1日资料为准。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1日资料为准。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参与的第一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期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4,822,275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485,410,201.50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326,725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32,888,138.50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8,087,121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814,049,599.86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00元;

5.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4,070,249.03元。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2022年12月15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宾厅主持了本次网下配售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未中签数	中签号码
末7'位位数	1
末8'位位数	365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源杰科技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新型别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为满足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投资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社保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3,991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00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中签数量为65,577.1万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00%,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27%,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77%。

本次网下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本次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26,725股,包销金额为32,888,138.50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后的发行数量的比例为2.47%,